漯河利通液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受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并放弃部分股权优先购买权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 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 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漯河利通液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3年6月5日召 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,审议通过《关于受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并放弃部 分股权优先购买权的议案》,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:

一、交易概述

(一) 基本情况

公司与天津市通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、刘学山、贾广辉签署《出资转让协议》, 拟就控股子公司漯河利洁工程服务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利洁")相关出资变更 如下:

- 1. 刘学山将其在利洁公司所占 20%出资额以 100 万元对价转让给天津市通洁 环境工程有限公司。
- 2. 贾广辉将其在利洁公司所占 20%出资额以 100 万元对价分别转让漯河利通 液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天津市通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,其中漯河利通液压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以50万元受让10%出资额,天津市通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以50万 元受让10%出资额。
- 3. 漯河利通液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除上述受让贾广辉 10%出资额以外, 放弃 其他出资额的优先认购权。

(二) 审议及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受让 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并放弃部分股权优先购买权的议案》

二、交易对手方基本情况

1. 天津市通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

企业类型:有限责任公司

法定代表人: 齐彬

注册资本: 4,000 万元

经营范围:建设工程施工;测绘服务。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经相关部门 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,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) 一般项目:水资源专用机械设备制造;市政设施管理;通用设备修理;专用设备 修理;专业保洁、清洗、消毒服务;数据处理服务;信息系统集成服务;技术服 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;工程技术服务(规 划管理、勘察、设计、监理除外);非居住房地产租赁;货物进出口。(除依法须 经批准的项目外,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)

公司与天津市通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,截止签约日,天津市通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,运营情况良好。

- 2. 刘学山,住所为天津市。刘学山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,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,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刘学山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
- 3. 贾广辉,住所为河北省衡水市。贾广辉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,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,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贾广辉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

三、交易标的基本情况

1. 本次交易标的为刘学山持有的利洁 20%股权(其中认缴出资额 200 万元,实缴出资 100 万元)、贾广辉持有的利洁 20%股权(其中认缴出资额 200 万元,实缴出资 100 万元),相关股权权属清晰,无抵押、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,亦不涉及诉讼、仲裁事项或查封、冻结等司法强制措施,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。

2. 本次交易完毕后利洁股权结构如下:

股东名称	认缴出资金额	出资比例
漯河利通液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700 万元	70%
天津市通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	300 万元	30%
合计	1000 万元	100%

3. 交易定价依据

本次交易涉及的股权均按照实缴出资额平价转让,定价为交易各方经过协商 达成,定价合理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出资转让协议主要内容

甲方(受让方1): 漯河利通液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社会信用代码: 914111007492077407

乙方(受让方2): 天津市通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社会信用代码: 91120111MA0775W41B

丙方 (转让方1): 刘学山

身份证号: 120223******1013

丁方 (转让方 2): 贾广辉

身份证号: 133031******1839

目标公司: 漯河利洁工程服务有限公司

社会信用代码: 91411104MA9M42A63L

截止本协议签署前,漯河利洁工程服务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利洁公司") 认缴出资、实缴出资及出资比例情况如下:

出资方	出资额	实缴	出资比例
漯河利通液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600 万元	300 万元	60%
刘学山	200 万元	100 万元	20%
贾广辉	200 万元	100 万元	20%
合计	1000 万元	500 万元	100%

现丙方、丁方决定退出利洁公司,并将其相关出资额转让给甲方、乙方。为此,各方就利洁公司出资额转让事宜约定如下:

- 1. 刘学山将其在利洁公司所占 20%出资额以 100 万元对价转让给天津市通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。
- 2. 贾广辉将其在利洁公司所占 20%出资额以 100 万元对价分别转让漯河利通 液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天津市通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,其中漯河利通液压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以 50 万元受让 10%出资额,天津市通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以 50 万 元受让 10%出资额。

- 3. 利洁公司原股东漯河利通液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除上述受让贾广辉 10% 出资额以外,放弃其他出资额的优先认购权。
- 4. 丙方、丁方未缴纳的出资不再缴纳,后续由甲方及乙方根据本次各自受让的比例承担继续缴纳的义务。

五、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交易后,将优化公司控股子公司股权结构,有利于公司与天津市通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进一步深化合作,对子公司未来业务开展具有积极作用。但利洁业务开展受公司管理能力、技术水平、行业发展情况等因素影响,存在不确定性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

漯河利通液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6日